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务院公報

4月11日 1958年第13号(总号:140) 1954年創刊

## 目 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羅馬尼亞人民共和国政府联合声明	(3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代表团和波蘭人民共和国政府代表团会談公报	(314)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国务院关于在全国大規模造林的指示	(316)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国务院关于召开全国农業社会主义建設先进单位代表會議的通知	(320)
国务院关于部分紡織企業下放地方管理問題的批复	(322)
国务院关于同意將农田水利工作划归农業部主管的批复	(322)
国务院关于农業生产合作社中五保戶死后的私有財产处理問題給司法部的批复	(323)
国务院关于撤銷銅川县設立銅川市的决定	(323)
国务院关于撤銷崇信、兩当、华池、漳县、会川、景泰等六个县的决定	(323)
国务院关于撤銷常熟市的决定	(324)
国务院关于撤銷駐馬店市和周口市的决定	(324)
国务院关于撤銷昆陽县和鹽兴县的决定	(324)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 羅馬尼亞人民共和国政府联合声明

以羅馬尼亞人民共和国部長會議主席基伏·斯托伊卡为首的羅馬尼亞人民共和国政府代表团应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的邀请，于1958年3月31日至4月10日在中国进行了友好訪問。

羅馬尼亞人民共和国政府代表团訪問了昆明、西安、北京、武汉等城市，參觀了工厂、农業生产合作社和名胜古迹，并且还将訪問鞍山、沈阳等城市。羅馬尼亞人民共和国政府代表团所到之处都受到中国人民的热烈欢迎，这有力地說明了中罗兩国人民間的深厚友誼和团结一致。

在訪問期間，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毛泽东接見了羅馬尼亞人民共和国政府代表团。

在訪問期間，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领导人和羅馬尼亞人民共和国政府代表团进行了会談。

中华人民共和国方面参加会談的有：国务院总理周恩来，副总理兼外交部長陈毅，外交部副部長曾涌泉，对外貿易部副部長李哲人，中华人民共和国驻羅馬尼亞人民共和国大使柯柏年。

羅馬尼亞人民共和国方面参加会談的有：部長會議主席基伏·斯托伊卡，部長會議副主席兼交通和邮电部長埃米尔·波德納拉希，外交部長阿夫拉姆·布納丘，羅馬尼亞人民共和国驻中华人民共和国大使特奧多尔·魯登科。

会談是在誠摯和友好的空气中进行的。在会談中，双方就目前国际形势、进一步加强社会主义国家团结和发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和羅馬尼亞人民共和国之間的友好合作关系等問題交換了意見。

在会談中，双方对所討論的問題取得完全一致的看法。

兩国政府滿意地指出，最近一年来国际局势的發展証明，目前世界上維护和平的力量已經更加强大，爭取世界持久和平的条件也更加有利，虽然帝国主义战争力量仍然在

千方百計地制造緊張局勢，但是，只要一切愛好和平的國家和人民不斷地加強團結，堅持鬥爭，帝國主義進行戰爭威脅的政策和製造新戰爭的陰謀，就難以得逞。根據這種信念，兩國政府重申，決心同一切愛好和平的國家和人民一道，繼續為維護世界和平的崇高事業進行不懈的鬥爭。

在當前國際生活中，蘇聯政府提出的關於舉行最高級會議的建議得到日益眾多的國家的支持，並且已經深入人心，成為億萬人民的普遍要求。兩國政府重申，完全支持蘇聯政府的這項合理建議。雙方熱烈地歡迎並且支持蘇聯單方面停止試驗核武器的決定。兩國政府認為，這一重大措施為有關各國完全停止核武器試驗開辟了道路，美國和英國應當立即採取同樣的措施。

雙方重申下列主張：在歐洲和亞洲的軍事集團應當取消，而代之以集體安全體系；在別國領土上建立的軍事基地應當取消；在別國領土上駐扎的軍隊應當撤出。

最近一個時期以來，西德正在加緊重整軍備，並且決定要用核武器裝備它的軍隊和準備在它的境內設立美國導彈基地。這一切活動威脅著歐洲的和平和安全，同時也是德國人民爭取和平統一的嚴重障礙。雙方譴責美國侵略集團企圖把西德推向準備核子戰爭道路上去的冒險政策。雙方支持德意志民主共和國為和平統一德國所進行的不斷努力，並且認為，德意志民主共和國政府一再提出的促使現存兩個德國相互了解和接近的辦法，是在目前情況下實現德國統一的唯一現實的辦法。

兩國政府重申，完全支持波蘭人民共和國政府所提出的在中歐建立無原子武器區的建議。中國政府再一次表示，完全贊同羅馬尼亞人民共和國政府提出的關於召開巴爾干國家最高級會議和簽訂一項保證巴爾干地區的和平和人民的繁榮進步的共同協定的倡議。這些建議如果能夠得到實現，無疑地將對維護歐洲和世界和平具有極其重大的意義。

當前國際形勢中的一個主要特點就是亞非人民反對殖民主義、爭取民族獨立的運動的空前高漲。雙方堅決支持印度尼西亞人民為維護國家主權、反對外來顛復活動和阿爾及利亞人民為爭取民族獨立所進行的英勇鬥爭。雙方重申，完全支持亞非人民爭取和維護國家主權獨立、反對殖民主義的正義事業，並且譴責帝國主義侵略集團通過巴格達條約和馬尼拉條約繼續進行侵略的陰謀活動。

兩國政府完全支持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在1958年2月5日提出的關於和平解決朝鮮問題的合理建議。羅馬尼亞人民共和國政府對於中國人民志願軍決定在1958年年底以前完全撤出朝鮮這一主動措施表示熱烈歡迎，並且認為這項措施對於緩和遠東和世界緊張局勢是一個重要的貢獻。雙方認為，美國和其他參加聯合國軍隊的國家也應當毫不拖延地從朝鮮撤出他們的軍隊。

兩國政府完全支持越南民主共和國政府1958年3月7日提出的關於促進越南和平統一的建議。雙方譴責美國把南越變成一個軍事基地並且企圖把它拖入侵略性的東南亞集團的陰謀。雙方認為，目前日内瓦協議在越南的實施遭到阻撓和破壞的狀態不應當再繼續下去。

不同社會制度國家和平共處是兩國對外政策的一個基本原則。兩國政府重申，將根據這一原則繼續同一切國家發展政治、經濟和文化聯繫，為促進國際間的友好合作和維護世界持久和平作出有益的貢獻。

雙方滿意地指出，以偉大的馬克思列寧主義的思想和建設社會主義和共產主義的共同目標所聯合起來的社會主義各國間的友好團結和兄弟合作正在一天比一天地鞏固和發展。社會主義各國在社會主義和共產主義建設中所取得的輝煌成就，有力地說明了社會主義制度的無比優越性。1957年11月，各國共產黨和工人黨代表在莫斯科舉行了會議，並且發表了具有重大歷史意義的兩項宣言。這一切都說明社會主義國家間的團結和國際共產主義運動已經進入了一個新的更高的階段。兩國政府強調指出，社會主義國家在馬克思列寧主義思想和無產階級國際主義原則基礎上的團結一致，是各社會主義國家的建設事業不斷發展的重要保證，是維護人類進步和世界和平事業的決定因素。兩國政府將繼續不斷地為進一步加強以蘇聯為首的社會主義陣營的團結和合作進行堅持不懈的努力。

在會談中，雙方就進一步加強兩國友好關係和兄弟合作的問題交換了意見。雙方滿意地注意到，中華人民共和國和羅馬尼亞人民共和國之間的友好合作关系正在順利地發展着。事實證明，這種友好合作关系十分有利于兩國社會主義建設事業。雙方將繼續採取措施以進一步發展兩國間的政治、經濟和文化方面的合作。雙方为进一步發展兩國間的貿易，擬于最近時期舉行關於長期貿易協定的談判。

双方深信，羅馬尼亞人民共和國政府代表團在中華人民共和國進行的友好訪問和兩國領導人之間的會談，對進一步加深兩國人民的相互了解，促進兩國的友好合作，加強以蘇聯為首的社會主義陣營的偉大團結，以及對維護世界和平和人類進步的崇高事業都將產生重大的影響。

羅馬尼亞人民共和國部長會議主席基伏·斯托伊卡邀請了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總理周恩來訪問羅馬尼亞人民共和國，周恩來總理已經接受了這一邀請。

1958年4月7日于北京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總理

羅馬尼亞人民共和國部長會議主席

周恩來  
(簽字)

基伏·斯托伊卡  
(簽字)

## 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代表團和 波蘭人民共和國政府代表團會談公報

以彼·雅羅謝維奇部長會議副主席為首的波蘭人民共和國政府代表團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的邀請於1958年3月20日到4月7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進行了友好訪問。

在訪問期間，中華人民共和國主席毛澤東和國務院總理周恩來接見了波蘭人民共和國政府代表團。

波蘭人民共和國政府代表團參觀了中國的一些主要城市、工廠、企業、建設工程、文化福利事業和名勝古迹，同中國的工人、農民、知識分子、中國共產黨的地方組織和國家機關的負責工作人員進行了友好的接觸和交談。通過波蘭政府代表團的這次友好訪問，進一步加深了中波兩國人民的相互了解和深厚友誼。

在訪問期間，兩國政府代表團就兩國經濟合作問題進行了會談。參加會談的，中國方面有：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副總理陳毅，對外貿易部部長葉季壯，國家計劃委員會副主任楊英杰，對外貿易部副部長李哲人，第一機械工業部副部長曹祥仁，外交部副部長曾涌泉；波蘭方面有：波蘭人民共和國部長會議副主席彼·雅羅謝維奇，對外貿易部

部長維·特朗普欽斯基，部長會議計劃委員會副主席波·雅希楚克，波蘭統一工人党中央經濟部部長約·奧爾謝夫斯基，財政部副部長尤·科萊，重工業部副部長芮·科依，波蘭駐華大使斯·基里洛克。會談是在兄弟般友好和諒解的空气中進行的。

為了加強兩國的友好關係，發展兩國的經濟合作，促進兩國間貿易的不斷發展和加強兩國在經濟建設中的相互配合，以求得兩國經濟的共同高漲，雙方同意簽訂中華人民共和國和波蘭人民共和國關於1959—1962年長期貿易協定。

協定規定了1959—1962年期間每年貿易額增長的速度，同時還規定了雙方互相供應貨物的重要項目。

波蘭方面將供應中華人民共和國下列貨物：運輸工具、重型機床、鋼材和17項成套設備，其中包括選煤廠、化肥廠和其他工廠。

中國方面將供應波蘭人民共和國大豆、鐵砂、鎢砂、鉬砂、水銀、茶叶、綢緞、水果罐頭、桔柑和其他貨物。

在中波1959—1962年長期貿易協定上簽字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方面是國務院副總理陳毅，波蘭人民共和國方面是部長會議副主席彼·雅羅謝維奇。

根據最近中波雙方關於1958年度中波交換貨物問題進行會談的結果，雙方決定簽訂一項相應的協定。協定規定，1958年的貿易額將比1957年有相當大的增長。

在中波關於1958年度交換貨物和付款協定上簽字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方面是對外貿易部部長葉季壯，波蘭人民共和國方面是對外貿易部部長維·特朗普欽斯基。

兩個協定的簽字儀式於1958年4月7日在北京舉行。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總理周恩來和雙方代表團全體人員參加了簽字儀式。

1958年4月7日

#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国务院 关于在全国大规模造林的指示

1958年4月7日

迅速地大规模地发展造林事业，对于促进我国自然面貌和经济面貌的改变，具有重大的意义。我国现有的森林资源不足，木材蓄积量只有六十亿立方公尺左右，森林复盖率只稍多于10%，而且集中在少数地区。森林不足和分布极不平衡，不但妨碍了基本建设事业的发展，限制了木材纤维工业、林产化学工业和各种林业特产、林区副业生产的发发展，而且很多地方由于光山秃岭大量存在，水土流失和水旱风沙灾害严重，大大影响了农业生产的发发展。解放以来，历年特别是1956年的造林事业是很有成績的，但是还远不能满足人民和国家的需要。目前全国工农業都在突飞猛进，造林运动也在空前迅速地前进。人们一旦認識了造林确有很大利益，不造林确有很大不利，認識了造林并没有不可克服的困难，他們的干勁就是無窮的了。仅仅今年截至三月底止，全国已經造林一亿七千万亩，相当于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完成数的110%。不少省市已經定出规划，爭取在五年左右基本上完成綠化。这个情况表明，全国农業發展綱要（修正草案）中所提出的12年綠化一切可能綠化的荒地荒山和在宅旁、村旁、路旁、水旁植树的要求，不但完全可以实现，而且可以提前实现，怀疑和保守的思想是没有根据的。但是應該指出，也有一些地方，群众对于造林的認識和信心还不足，勁头还不大，办法还不多；特別是往往只重視造林，而不重視育林和迹地更新，以至种得多，活得少，長得慢，或者伐得多，种得少，种得慢。有一些领导机关，对于这种情况，还没有用大力加以扭轉，或者缺乏造林的全面规划和正确方針，因而还不能充分有效地發揮群众的积极性能。为了迅速克服这些缺点，使造林运动得到普遍地、有計劃地发展，在尽可能短的时期內改变我国森林不足和分布极不平衡的状况，中共中央和国务院現作如下指示：

（一）必須做好规划。为了改造自然、保持水土、征服水旱灾害，为了大规模地發

展基本建設和各种林产品工業，为了改善农民生活特別是山区农民生活，全国森林面积應該在十年內翻一翻。即由一亿公頃（十五亿市亩）以上增加到二亿公頃（三十亿市亩）以上，使全国平均的森林复蓋率由10%以上增加到20%以上。全国的木材蓄积量，在15年内應該增加到八十亿立方公尺左右，即增加三分之一。各种水果、干果、桑叶、茶叶、油料、树膠等林产品，也都應該有巨大的增長。

在制定造林规划的时候，應該同时考慮到農業和畜牧業的發展規劃。應該根据当地的条件，使林業的發展和經營同農業、畜牧業的發展和經營适当地結合起来。

各省、自治区必須因地制宜，規定不同的造林速度。西北、华北是森林最少、水土流失最严重的地区，必須排除万难，大力造林。但是估計到有些省、自治区人口太稀，或者宜林地太少，森林复蓋率難于达到20%，因此，一切条件較好的省、自治区，必須爭取森林复蓋率分別达到30%以上——40%以上，并且力爭提前实现。各省、自治区都應該訂出大力發展木材和林产品的规划，現在木材不能自給的省、自治区，應該爭取在若干年以后能够自給，并且用大量的木材和林产品供应国家建設和对外貿易的需要。在沒有荒地荒山的平原村落地区和一切城市，必須發动群众普遍在〔四旁〕植树，爭取做到成片成帶，作为整个造林规划的一个重要組成部分。

造林规划除了要注意面积和速度，还要注意树种的搭配。必須兼顧国家建設和群众生活的多种需要，按照自然条件，定出用材林（包括造紙原料）、薪炭林、其他經濟林（果木林、油料林等）、各种防护林（水土保持林、防沙林、防風林、海防林等）的适当比例。为了發动群众造林的積極性，發展各种林产品的生产，應該鼓励群众大量發展各种經濟林。过去一个时期片面地要求群众多造用材林而忽視經濟林的偏向，應該糾正。为了保証木材的供应，国营林場應該以營造用材林为主，兼顧多种經營 和林农間作，使全国的用材林在国营和合作社營的造林总面积中，所占的比例不少于60%。

为了尽快地增加森林复蓋率和供应国需民用，在树种的选择上必須着重發展楊樹、洋槐、桉树、泡桐、柳树、苦棟、臭椿等速生树种，过去在这个問題上注意不够是錯誤的。竹林發展很快，而竹材在建筑和其他方面用途很广，因此，凡是有条件的地方，都應該积极推广营造竹林。

在一切适宜珍貴針闊叶树种生長的地区，應該注意积极發展珍貴用材树种。

在一切需要和适宜种草的荒地荒山，應該把种草列入綠化规划。种草不但可以保持水土，改良土壤，而且可以在当年或者第二年就有收益，應該大力提倡。

(二) 必須在群众中做好思想动员，并且坚持依靠合作社造林为主，同时积极發展国营林場的方針。

如上所說，当前和今后十年內造林的任务是偉大的，艰巨的，只有徹底地依靠各级党組織的領導，依靠广大群众的艰苦奋斗，才能够完成。这里的关键，就是針對群众的思想状态，总结过去的造林經驗，認真做好思想动员工作。必須采取一切有效的方式，例如干部大会、劳动模范和积极分子大会、群众大会、青少年大会、辯論、算賬、參觀、竞赛等等，向广大群众广泛地宣傳造林的迫切需要、多种利益和成功經驗，表揚先进人物和先进单位，糾正錯誤思想和錯誤办法，統一認識，鼓舞信心，掀起造林植树的热潮。

造林既然依靠群众的力量，因此，各省、自治区、專区、城市、县、乡、合作社必須層層规划，層層負責。对于那些跨县、跨專区以至跨省的荒山河流道路的造林，各有关的县、專区和省應該共同规划，协作进行。一切有人力的地区还應該动员群众到人口稀少的鄰近地区去安庄造林。每个地区需要造林的地面，都必須分段划片，層層包干到底，包种、包活、包补苗、包長大、包保护。造林可以采取植苗、播种或者插条等各种方法进行；在需要和可能利用机械翻地播种的地方，还可以推广机械造林。合作社造林实行社种社有，树种树苗也由合作社負責收集准备，并且要尽量做到就地采种，就地育苗，人人采种，社社育苗。如果有的合作社确实不能解决树种树苗，国家可以尽量給予援助，或者由国家和合作社合作經營。在交通綫和河流兩旁，大水庫和矿山周围，如果国家不便造林护林，也可以分配給附近的合作社按照一定的規格造林。总之，要动员全国合作社的广大人力迅速实现造林规划。各县要抓紧每一个乡每一个社的造林规划，并且按照有無荒地荒山的条件，分別提出建立造林千亩社、五千亩社、万亩社或者万株社、十万株社、百万株社的指标，組織竞赛，按时評比。对于群众在自己宅旁植树，也應該加以組織和鼓励，实行自种自有，并且定出造林十株戶、百株戶的规划，以便迅速綠化一切城乡。

在着重依靠群众造林的同时，必須积极發展国营造林。除原有国营林場應該加强以

外，還應該利用國有的和合作社無力經營的荒地荒山，組織下放人力，有計劃地增建新的林場。國營林場應該以造林營林為主，同時適當結合多種經營（例如農林間作，經營林區、山區副業等），以求降低成本，增加收入。國營林場必須大力改進經營管理，提高造林質量，逐步擴大營林範圍，並且認真學習、總結和提高各地林農的先進經驗，在造林育林的技術指導、科學試驗、采種、選種、育苗、培養良種等方面給合作社以充分的幫助和指導。各地黨委應該認真加強對於國營林場的領導，充實林場的幹部力量，在幹部中提倡勤儉辦企業，展開反浪費、反保守的鬥爭，力求使這些林場成為供應國家木材的重要基地，並且在全民的造林事業中發揮帶頭作用。

### （三）必須努力提高造林質量，做好造林前的準備工作和造林後的育林工作。

造林不但要求多、快，而且必須好、省，必須種得密，活得夠，長得快，避免過去有些地方耗費了人力物力而收效不大的現象。為此，在造林以前，必須做好準備工作。必須動員群眾，千方百計地采集和準備足夠的樹種樹苗，並且加意保護苗圃、母樹林和分散的母樹。必須總結當地的先進經驗，通過訓練傳授、參觀示範等辦法，使廣大群眾學會選擇樹種、鑒定樹苗、整地、栽種、撫育、保護的技術。在西北、華北和其他干旱地區，尤其必須大力動員群眾，用苦干的精神做好蓄水保土工作：平地要整好地，山地要挖魚鱗坑、水平溝，缺水缺土的山頭要送水土上山。造林要保證一定的密度（用材林每公頃一般要有六千株到一萬二千株，即每市畝四百株到八百株，經濟林、薪炭林、防護林也要根據具體情況規定不同的密度），要保證成活率達到80%以上，並且要按時檢查成活情況，及時補足缺苗。

為了保證造林質量，發展林區生產，在一切造林任務較大的合作社，都應該建立常年的和實行多種經營的林業專業隊，以便解決林業生產的必要的固定勞力，掌握農時，提高和普及林業技術，提高勞動效率和林業收益。

### （四）必須做好更新工作和護林工作。

過去一個時期對於我國若干森林實行大面積采伐，采伐後的迹地依賴天然更新，這個辦法是不適合於我國具體條件的，必須加以徹底改正，實行小面積采伐和以人工更新為主、以人工促進天然更新或者以天然更新為輔的方針，使更新的速度超過采伐。應該做到伐一株種二株至三株，並且做到當年伐當年種或次年種。過去幾年中尚未更新的迹

地，必須在最近期內更新完畢。為了保証采伐和更新相結合，從中央到基層，采伐機構和營林機構都應該實行合併。

護林防火工作近年已經有進步，但是還必須繼續大大加強。應該組織群眾，劃分地區，訂立護林公約，宣傳〔護林防火，人人有責〕，展開森林無火災的群眾運動。合作社對於社內林木要加強管理，建立必要的責任制；對於社員尚未入社的成片林木，應該爭取儘快入社，以便保護。國有林區也應該結合群眾力量，加強護林防火的設施。

中共中央和國務院相信，只要認真採取以上各項辦法，大力開展千軍萬馬的群眾造林運動，經過幾年的苦戰，我國的綠化面積和森林資源一定可以大大增加，從而將對於我國的工業、農業和人民生活帶來極大的利益。

十年看三年，三年看頭年。只要從今年起，爭取全國在三年內平均每年造林二億至三億畝，保証種活長大，我們就有可能大大提前完成十年的造林任務。今年還有八個多月，無論合作社、國營林場和城鄉居民，還可以造很多林，種很多樹，種很多草。今年特別要為明年後年準備大量的樹種、樹苗、草子和技術條件，以便明年後年可以更多、更快、更好、更省地發展造林事業。中共中央和國務院要求各級黨委、各級人民委員會，全體黨員、青年團員和全體人民，一致動員起來，鼓足革命干勁，加紧造林；在凡是能夠造林的時間內不要錯過一天時間，抓緊檢查造林情況和成活養護情況；為在今年打下大規模造林的基礎而奮鬥，為在十年或者更短的時間內使全國的森林總面積增加一倍而奮鬥。

## 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國務院 關於召開全國農業社會主義建設先進單位 代表會議的通知

1958年4月7日

1957年冬季開始的農村社會主義建設運動的新高潮，正在全國各地以千軍萬馬之勢

發展着。这个高潮，是在農業生产資料所有制方面实现了社会主义革命以后所带来的第二个農業生产的高潮；是在全民族整風、反右派斗争、社会主义大辯論和整風整社、改善了农村干群关系的基础上，所掀起的農業生产的高潮。广大农民在运动中表现了高度的积极性和創造性，在農業生产和农村社会主义建設事業的各个方面，涌現出了成千成万的积极分子和先进典型。根据各地的彙报，在1958年將有几百个县（市）提前实现全国農業發展綱要所提出的粮食亩产指标和棉花亩产指标。为了交流經驗，表扬先进，學習先进和赶上先进，为了爭取在三年内基本改变我国农村的面貌，和在全国范围内提前实现全国農業發展綱要（修正草案），决定于1958年冬季，在北京召开全国農業社会主义建設先进单位代表會議。

凡是在1958年粮食或者棉花的亩产量全县（市）平均达到和超过全国農業發展綱要所提出的指标的县（市），都可以派代表出席會議。

按照全国農業發展綱要（修正草案）中关于粮食亩产指标的規定，属于800斤地区的乡、農業合作社和国营农場，粮食亩产平均达到2,000斤的；属于500斤和400斤地区的乡、農業合作社和国营农場，粮食亩产平均达到1,000斤的；以及不論任何地区皮棉亩产平均达到200斤的乡、農業合作社和国营农場，都可以以省、自治区、直辖市为單位，共同选派若干代表出席會議。

長年水旱灾害比較严重的地区，凡是在1958年实现了水利化，基本上消灭了通常水旱灾害的县（市），都可以派代表出席會議。

凡是在1958年完成了綠化或者除四害任务的县（市），都可以派代表出席會議。

凡是在增产粮食、棉花、油料和其他各种經濟作物方面，在發展林業、畜牧業（包括养猪）、水产业方面，在收集和利用野生植物原料方面和在推行各項增产措施方面，有特別显著成績的單位，在改良农具和发展農業科学技术方面，有特殊成就的單位和个人，以及在發展农村文化教育、衛生、交通、邮电、商業等方面，有特別显著成績的單位，都可以以省、自治区、直辖市为單位，共同推派若干代表出席會議。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出席會議的代表名額和有关會議召开的其他具体事項，另行通知。

各地应当抓住召开全国農業社会主义建設先进单位代表會議这件事来动员群众，使

之成为农業生产高潮更向前發展的巨大的推动力量，成为实现1958年农業生产大躍进和提前实现全国农業发展纲要的巨大的推动力量。

## 国务院关于部分紡織企業下放地方 管理問題的批复

1958年3月27日

紡織工業部3月14日（58）紡計字第171号报告悉。为了促使地方工业的發展和农業生产大躍进，同意：紡織工業部管理紡織机械設計和制造、基本建設設計及部屬保定、安东、北京三个化学纖維厂（今后新建的大型化学纖維厂仍由紡織工業部建設管理，中、小型化学纖維厂由地方建設管理），其它棉、毛、麻、絲等紡織企業和所屬的三个工程公司（暫留保定第二公司，改为保定人造纖維厂的自营企業）及所屬的中等技术学校、技工学校（北京干校及郑州紡織机械学校除外）全部下放地方管理。关于移交的具体日期，由紡織工業部分別与各地联系办理。

## 国务院关于同意將农田水利工作 划归农業部主管的批复

1958年3月27日

国务院同意在水利部和电力工业部合併为水利电力部的同时，將原由水利部主管的农田水利工作划归农業部主管。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委员会的农田水利工作，也應該相应地归所屬农業部門統一管理。

# 国务院关于农业生产合作社中五保户死后的私有财产处理問題給司法部的批复

1958年3月29日

你部司法字第1431号請示悉。[五保戶]死后的遗产除用于殮葬費用外，其余部分如死者有遺囑按照遺囑處理，如無遺囑一律轉歸合作社集体所有，做為公益金。

# 国务院关于撤銷銅川县設立銅川市的決定

1958年4月4日国务院全体会議第74次會議通過

国务院根据陝西省人民委員會的報告，決定：撤銷銅川县，設立銅川市；并以原銅川县的行政区域作为銅川市的行政区域。

# 国务院关于撤銷崇信、兩當、华池、漳县、会川、景泰等六个县的決定

1958年4月4日国务院全体会議第74次會議通過

国务院根据甘肃省人民委員會1958年2月21日的報告，決定：

- 一、撤銷崇信县，將原崇信县的行政区域全部并入華亭县。
- 二、撤銷兩當县，將原兩當县的行政区域全部并入徽县。
- 三、撤銷华池县，將原华池县的行政区域全部并入庆陽县。
- 四、撤銷漳县，將原漳县的行政区域全部并入武山县。
- 五、撤銷会川县，將原会川县的行政区域除殪虎桥、大草灘兩乡划归武山县外，其

余27个乡划归渭源县。

六、撤销景泰县，将原景泰县的行政区域全部并入皋兰县。

## 国务院关于撤销常熟市的决定

1958年4月4日国务院全体会议第74次会议通过

国务院根据江苏省人民委员会1958年3月12日的报告，决定：撤销常熟市；将其原辖区改设为虞山镇，划归常熟县。

## 国务院关于撤销驻马店市和周口市的决定

1958年4月4日国务院全体会议第74次会议通过

国务院根据河南省人民委员会1958年3月4日的报告，决定：

- 一、撤销驻马店市，将原驻马店市改设为镇，划归确山县。
- 二、撤销周口市，将原周口市改设为镇，划归商水县。

## 国务院关于撤销昆阳县和盐兴县的决定

1958年4月4日国务院全体会议第74次会议通过

国务院根据云南省人民委员会1958年2月27日报告，决定：

- 一、撤销昆阳县，将原昆阳县的行政区域合并于晋宁县。
- 二、撤销盐兴县，将原盐兴县的行政区域合并于广通县。